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晏瑄

電話：03-3322101#7471

傳真：03-3361044

電子信箱：www7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158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000158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0年本土語(閩南語)情境式演說語文競賽指導
教師增能研習一案，請貴校鼓勵語文競賽指導教師踴躍報
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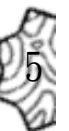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局110年1月22日桃教終字第1100007329號函續辦。
- 二、因應110年度全國語文競賽本土語情境式演說將列為全國賽
學生組正式比賽項目，針對情境式演說競賽辦理旨揭研
習，以確立各校選拔原則，並增進各校訓練技巧，協助各
校及早因應新型態比賽，相關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日期：110年3月6日(星期六)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2時30分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四樓演藝廳。
 - (四)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高中、國中、國小本土語
(閩南語)情境式演說語文競賽指導教師，依報名先後順
序錄取80人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重新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0年3月3日止，至

教務處 110/02/25 08:57



1100001097

有附件



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，開課單位請點選大埔國小。如有疑問，請洽大埔國小教導處：(03)3298329分機21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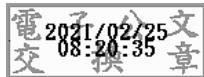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局同意參與研習人員以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得 1 年內自行選擇補休（課務自理），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。

四、鼓勵共乘前往參加研習，因校園停車位有限（提供30個車位），停滿後請自行找鄰近停車場停放車輛。

五、檢附「本市110年本土語(閩南語)情境式演說語文競賽指導教師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本市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